

延平鄉公所辦理【113年下半年度公所及村長聯繫會議】

時間：113年10月25日（五）上午09：00 地點：本所第三會議室

主持人：秘書 余明峯 紀錄：村幹事 史明哲

出席：詳如簽到簿

主持人致詞：略

承辦課業務報告：

1. 請各村村長遴選一名「績優鄰長」於11月15日送本所，以辦理後續表揚頒獎事宜。
2. 114年度村長及鄰長團體保險持續辦理。
3. 本鄉各村村長身體健康檢查定於12月初辦理。
4. 114年度村長春節期間事務費標準以113年12月份事務費計算(即5萬*1.5個月)。
5. 114年度母親節及父親節慶祝活動由本所民政課統一辦理(全鄉性)。

討論提案(一) 113年度各村活動依評比分配114年度各村活動經費分配。

1. 依據113年度各村活動評比分：特優(評比第一名，永康村)1村分配新台幣55萬元、2. 優等(評比第二名至第四名，紅葉村、鸞山村、武陵村)3村各分配新台幣52萬元、3. 佳(評比第五名，桃源村)1村分配新台幣50萬元。
2. 各村應辦理：春節活動、射耳祭活動、中秋節活動、村(校)聯合運動大會、布農族傳統祭儀活動。
 - (1)武陵村長建議：各村活動經費分配及執行應開說明會宣導周知。
 - (2)桃源村長建議：明(114)年度各村各項活動依往年各村各項活動固定編列之。(覆議：永康村長、鸞山村長、武陵村長)。

議決：(1)於下次本鄉各村基層建設座談會起辦理宣導。

(2)先行錄案，由本所先行討論後再行通知討論結果。

臨時動議：

武陵村長：武陵村辦公處吹葉機及割草機故障損壞，無相關預算支應。

民政課現場回覆：請各村辦公處協助各村財產清查及報廢，以利本所民政課統一辦理採購及維修。

意見交流：

散會。



延平鄉公所辦理

【113 年下半年度公所及村長聯繫會議】

時間：113 年 10 月 25 日（五）上午 09：00 地點：本所第三會議室

出席簽到：

單位	簽名
延平鄉鄉長	
延平鄉公所秘書	余明峯
延平鄉公所民政課長	陳長芳
延平鄉公所民政課承辦員	史明
延平鄉公所民政課承辦員	
延平鄉公所民政課承辦員	
紅葉村村長	胡金生
桃源村村長	胡建文
鸞山村村長	鄭鏡榮
永康村村長	王自立
武陵村村長	廖心
紅葉村村幹事	胡中強
桃源村村幹事	高吉祥
鸞山村村幹事	余朝恩
永康村村幹事	王自立
武陵村村幹事	胡建文